

证券代码：600839

证券简称：四川长虹

公告编号：临2018-024号

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1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18年6月15日在本公司商贸中心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，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悦纯先生主持，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，是为了有效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及融资能力。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否决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集能阳光受让长虹新能源所持合肥新能源100%股权有关事项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为整合公司旗下太阳能光伏发电业务，同意集能阳光受让长虹新能源所持合肥新能源100%股权。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否决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6月16日